

# 应县志

初稿

体育卫生志



应县县志办公室编印

应县县志  
PDG

# 《应县志》初稿

## 体 育 志

撰 稿：梁 瑞  
半开雄

编 辑：马 良

应 县 县 志 办 公 室

一九八五年十一月

# 《应县志》初稿

## 卫生志

撰 稿： 段元甲 等

改 写： 邵连成

编 辑： 马 良

应 县 县 志 办 公 室

一九八五年十一月

# 目 录

|           |    |
|-----------|----|
| 第一章 学校体育  | 1  |
| 第一节 体育课   | 2  |
| 第二节 体育锻炼  | 3  |
| 第三节 业余训练  | 4  |
| 第二章 群众体育  | 6  |
| 第一节 武术    | 6  |
| 第二节 球类    | 9  |
| 第三节 田径    | 11 |
| 第四节 摔跤、游戏 | 11 |
| 第三章 体育竞赛  | 16 |
| 第四章 体育设施  | 24 |
| 一、职工俱乐部   | 24 |
| 二、篮球场     | 24 |
| 三、田径场     | 25 |

# 目 录

|     |              |    |
|-----|--------------|----|
| 第一章 | 概 述          | 1  |
| 第二章 | 私营药铺、医院      | 7  |
| 第三章 | 国营和集体药店、医院   | 11 |
| 第一节 | 应县人民医院       | 11 |
| 第二节 | 应县中医院        | 13 |
| 第三节 | 应县中医骨科医院     | 14 |
| 第四节 | 镇子梁淋巴结核医院    | 15 |
| 第五节 | 县立中心卫生院和乡镇医院 | 16 |
| 第六节 | 农村卫生所        | 18 |
| 第七节 | 应县药材公司       | 20 |
| 第四章 | 防 疫          | 22 |
| 第一节 | 机构和人员        | 22 |
| 第二节 | 器械设备         | 22 |
| 第三节 | 防疫工作         | 23 |
| 第五章 | 妇幼保健         | 25 |
| 第六章 | 爱国卫生运动       | 27 |
| 第七章 | 卫生行政管理机构     | 28 |

## 第一章 学校体育

应县的学校体育开展始于民国初年。民国 年，应县第一高小成立后，即开始设置体育课程。以后乡村高小也陆续设体育课。但由于当时条件简陋，教师缺乏，工作开展的较差。许多学校体育教师都是兼职的，体育课多是民间流传下来的简单游戏。如“捉迷藏”、“老鹰抓小鸡”、“逮瞎子”、“放风筝”、“打岗”、“踢毽子”、“弹杏核”、“抓石子”、“扔鞋”、“跳房”等。到三十年代初期，县城小学、中学开始有了兰球、网球、田径活动，也有简单体操。但组织比赛很少。有时庆祝节日时也搞一些体育比赛。由于受封建思想和旧习惯势力的影响，参加比赛的女学生不多，大部分是男学生。一九四八年四月四日儿童节，城内学生举办过一次田径运动会，地址在塔寺底下，参加比赛的学生有二百人次。

建国后，随着教育事业的蓬勃发展，本县的学校体育工作也随之开展起来。而且由县城普及到乡下。到五十年代后期，除一些山区学校不能按照规定开展体育活动外，大部分学校开展了体育工作。条件较好的应县中学和下社中学都配备了专职体育教师。六十年代前期，各中学和完全小学普遍都配备了专职或兼职体育教师。学生每周上两节体育课，每天一次课间操、早操，还有一小时的课外体育活动。后来，应县一中、下社中学、杏寨中学都成立了田径、兰球、射击、体操、足球、乒乓球等代表队。全县每年召开一次各中

小学的田径运动会，有的代表队还参加雁北地区的各项运动会，有些运动员还参加省运动会。一九六四年七月份，下社中学代表本区田径初中组参加了全省中学生田径运动会。六二年到六五年是本县解放后学校体育工作开展的高潮时期。六六年到六九年，由于受文化革命的影响，学校的体育工作一无课、二无操、三无活动、四无竞赛。七〇年开始逐步恢复；近年，全县各校严格按体育教学大纲进行，体育教学开展的比较活跃。各学校成立的体育代表队的业余训练也抓得很紧。如城关一小、二小均有田径、武术代表队；城关三小还有足球代表队，应县一中有田径、男、女兰球代表队；应县二中有田径、女子排球代表队；三甲有田径、男子手球代表队等等。各乡镇中学都有田径代表队，有的学校还有兰球、乒乓球、足球代表队等。除校与校经常进行友谊赛外，各校组织的班级比赛、拔河、足球、越野跑、小学生的跳绳、接力跑、排球、兰球、乒乓球、田径各单位等，都搞得轰轰烈烈。但总的看，是城镇优于乡村，尤其山区小学体育教育搞得仍较差，还有一些山区学校的体育处在似有似无的状态。

## 第一节 体育课

解放前，学校的体育课比较单调，城镇学校的体育课多是各种走、跑步练习，形似军体操。乡村学校的体育活动大都是民间流传下来的游戏。中学生虽然也开展兰球、网球、器械操、田径有关项目，但只是一般性的开展，爱好的学生很少。解放初期，体育课的内容和解放



前差不多，一九五三年应县中学配备两名体育教师。（兼职），体育课的内容开始按体育教学大纲进行。但是，兰球课、田径课还是安排的多一些。五十年代后期，杏中、下中和城关各小学都配备了体育教师。体育课也得到了正常的开展。六十年代，全县百分之六十五左右的学校上体育课。开展最普及的还是田径的各项跑跳、投、兰球、体操、个别校有射击、乒乓球等项目。当时体育课上得最好的还是应县二中，体育课上的生动活泼，内容丰富多彩，别具一格。有射击、乒乓、兰球、足球、体操、田径等活动。应中组织的各体育代表队，每年都要代表全县参加地区级的比赛。成绩多在前三名。八十年代初，各学校开始推行体育锻炼标准。体育课的质量要求在不断提高。

## 第二节 体育锻炼

全县各学校学生体育锻炼，从八十年代初开始推行国家体育锻炼标准较好的是城镇各校以及大的中学、重点小学。城镇各学校近年来推行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情况是：

五、下中、应中的

应县一中：一九八一年达标率百分之八十五；

一九八二年达标率百分之八十六；

一九八三年达标率百分之九十点五；

一九八四年达标率百分之九十三。

应县二中：一九八二年达标率百分之三十三点五；

一九八三年达标率百分之五十七；

一九八四年达标率百分之六十八；



一九八五年达标率百分之七十三（上半年）。

城关一小：（3—5年级）

一九八二年达标率百分之四十三；

一九八三年达标率百分之四十九；

一九八四年达标率百分之五十四；

一九八五年上半年达标率百分之六十四点二。

### 第三节 业余训练

应县学校的业余体育训练于五十年代后期开始。一九六二年，应中体育教师组织各项业余训练。有田径、体操、武术、乒乓球、射击、兰球、足球等各个项目的训练。每一项目各设有正、付队长。在一个体育教师的指导下，各队队长负责组织训练。成绩提高很快。在全区运动会上，成绩在前三名之列。下社中学田径代表队曾参加过全省中学生田径赛。七十年代各校业余训练又有扩大。训练成绩突出的是田径。下中、应中的田径业余训练常年不断，平均每天坚持两个小时的业余训练。选拔出的优秀运动员参加雁北地区中小学田径比赛，在七二年、七三年和七四年的连续比赛中获得三连冠。应中的兰球队训练近年抓得很有起色。男兰在地区级比赛中，八二、八三年连获全区第一，八三年并获全省分区赛第三。第八届中学生运动会第六；八四年全区青少年兰球赛时，应县有两个代表队参加。应县体校男兰获冠军，应中男兰队获亚军；应中女兰队近年成绩提高也很快。二中的足球队

和三小的男子足球队，虽起步晚，但成绩很好。一九八四年全区中小學生足球比賽，二中队获全区中学组第五。三小足球队获全区小学组第三。此外，一、二、三小的田徑、武术，二中的女子排球队等，均训练有素，成绩较优。全县其它学校的训练项目，各校各有侧重。

应县青少年业余体育运动学校于一九七四年十月成立。项目开设有田徑、兰球（男、女）、武术，训练对象以小学三、四、五年级的男女學生为主，也有少数的中学生参加。地址设在应县中学。由于学员食宿、上学、训练都有很多困难，一九七九年九月改为雁北体委委托应县体委办兰球重点班，性质还是业余的，但食宿、文化课的学习和训练采用了“三集中”的办法。学员来源本县各村，经过两次“筛选”，招收男女学员五十七人，学制三年，地点设在应县体委院内。

分男女两队。县教育局委派文化教师负责文化学习，体委抽调教练。学员上午上文化课，下午上一节文化课和晚自习。早晨用一小时下午用两个半小时的时间搞兰球训练。第一期学员于八二年八月毕业，分别输送到省体校、省体工队、大同矿务局和大同市各有关单位。学员由于接受了系统的正规训练，技术水平较高。一九八〇年全区少年兰球赛，应县体校男兰获冠军、女兰获亚军，同年七月代表雁北区参加了全省少年兰球赛，获比赛成绩第七，赛前测验第五，总成绩第五。一九八二年以县体校女兰为主的雁北区兰球队参加了全省全民运动会，<sup>晋</sup>十二个队第八。第二期学员从一九八二年开学，招收学员四十名。八三年六月在全区兰球赛中，男女双获冠军。八四年六月在全区中学生兰球赛中又双获冠军。

## 第二章 群众体育

### 第一节 武术

应县地处塞外，习俗尚武，练武健身，历代不衰。直到清朝末年，习武之风仍盛。以拳术为例，八法拳、八卦掌、梅花拳、梅花六合、少林拳和三星炮，均有流行，还有各种刀、枪、剑、棍之类的器械拳种等等。后来，学校遍设，入学读书渐渐代替了练学习武，加之传统的武术在军事上的衰退，练武之风渐渐减弱，近年，仅成为个别专业人员的特技，一般群众舞枪弄棒者极少见到。近代县中流传的武术流派简介如下：

一八九五年，望岩村的贺泉，拜山东武师齐兆麟为师，得其花枪和梅花拳的真传，习武三年。二十一岁时曾将雁北大盗白丑子刺死，名噪一时。二十四岁时在张家口得胜镖局当保镖。本村贺成信曾拜在贺泉门下学习七节鞭、太极剑等。现贺诚信仍设帐授徒。一九一七年，东张寨村白家从山东请来八卦掌拳师李长林在村教武。习武者有白和章、白齐章和白平章等。为期三年。之后又请河北拳师李锦标传授了梅花六合与少林绵掌，请山东拳师王树山传授了大洪拳和小洪拳。此后，白家三兄弟就分别在南丰屯、小石口和东辉耀设坊传武，诸弟子现在世的有南丰屯唐万武。而唐万武又在本力和尚门下过门习武，为唐门门派。

三十年代初，全县村村都成立了保卫团，并要求各村请武术拳师教拳习武。拳师中有外地的，也有本县的。当时这叫“坐坊”。这些拳师当中较出名的有：东张寨白和章、白齐章和白平章；南丰町唐万武、大官鲍守连、望岩贺成信、罗庄杨成、石庄继连凤；前堡的寇丙教、花红、胡家岭的三和和九和等。因为习武的人较多，使武术的一些门派得以流传了下来。二十年代末和三十年代初的每年春季都要进行一次全县武术比赛，叫夺旗赛，东张寨、南丰町、东辉耀和小石口等村层次夺魁。

现在，本县拳师所留器械有虎头钩、九节鞭、三股叉、七节鞭、春秋大刀、穗子鞭、双戟、双钩、七星剑等；所留套路有夜战刀、王虎刀、八步枪、大刀、双刀、双剑、左棍、九节和七节鞭、双钩等，拳谱多数失传。

建国初，武术处于低潮，一九五七年<sup>手</sup>又提倡。一九五八年至一九六四年应县曾多次派代表参加区级以上的武术比赛和表演赛，均取较好名次。一九七三年，县体委在南丰町设立了武术训练中心，请唐万武为教习，专门对少年儿童进行系统性训练，后又分别到北润种、北楼口、下社及城镇各小学传授，推动了全县武术的进一步开展。一九七六年，县体委成立体校武术训练班，培训了一批武术骨干。一九七八年到一九八五年又先后<sup>手</sup>建立并成立了在义井、城镇各小学，南丰町等名校的武术队，并多次参加地区级比赛。一九七七年秋，县体委和教育局联合，在下社中学培训了全县各校体育教师普及武术基本拳术套路的的教学训练，为期半月。现在，消沉数十年的习武之风又在全县

兴起，但已由过去的用于战阵或保家的实用性练武转为纯为健身强体为目的的一项体育活动。每天清晨县城健身辅导站为七个业余活动点。教习拳棒，参加锻炼的中、青、老年人达三百多人。

附：参加地区级以上的武术比赛和表演赛的部分成绩表：

武 术 历 年 成 绩 表

| 姓名或单位 | 时 间           | 运动会名称        | 项 目                      | 成 绩                      |
|-------|---------------|--------------|--------------------------|--------------------------|
| 白 平 章 | 1958 年        | 晋北区第一届人民体育大会 | 男子全能<br>长拳<br>太极拳<br>短器械 | 第 五<br>第 五<br>第 四<br>第 五 |
| 唐 万 武 | 1959 年        | 晋北区武术运动会     | 王虎刀                      | 第 二                      |
|       | 1960 年        | ~ ~          | 枪 术                      | 第 二                      |
|       | 1960 年        | ~ ~          | 刀 术                      | 第 五                      |
|       | 1960 年        | ~ ~          | 拳 术                      | 第 五                      |
|       | 1980 年<br>3 月 | 山西省武术观摩交流大会  | 拳术、刀术、枪术                 | 优秀表演奖                    |
|       | 1980 年<br>5 月 | 全国武术观摩交流大会   | 拳术、刀术、枪术                 | 表演纪念奖                    |

# 武术历年成绩表

| 姓名或单位 | 时 间         | 运动会名称    | 项 目         | 成 绩    |
|-------|-------------|----------|-------------|--------|
| 唐万武   | 1981年<br>8月 | 山西省武术表演赛 | 拳术、刀术<br>枪术 | 优秀运动员奖 |
| 一小    | 1984年       | 雁北区武术比赛  |             |        |

## 第二节 球 类

球类运动比较古远，早在一千多年前的辽时就有皇帝采应州“击鞠”的记载。但后来此项活动渐少，直到民国才又开展起来。民国初期，网球运动开始在本县开展。二十年代，足球、兰球也先后开展起来。一九四六年，足、兰、网球活动在各学校较为普遍，但在群众中，参加的人数仍然不多。

建国后，群众性的体育活动普遍开展起来，特别是兰球和乒乓球在本县已经普及。干部、职工、农民利用业余时间积极参加锻炼，全县组织了上百个兰球代表队。机关与学校、工厂与农村，经常举行各种邀请赛、友谊赛。六十年代初，本县大村、工厂和机关单位都有兰球代表队或乒乓球代表队。乒乓球队队员经常利用工休和晚上在职工俱乐部进行训练和比赛。并吸收了不少的农民进行业余训练。一九六

○年秋，南马庄农民代表队（称皮坎队）在原北街灯光球场战胜了当时全区职工兰球赛冠军——阳高队。至今被人们传为佳话。同时，职工女子兰球队曾一度时期居于全区领先地位。一九五八年在雁同职工运动会上，本县女子兰球队首次获得全区冠军。直到一九六五年，每年比赛都是冠军。一九六三年，县职工男子兰球队在全区的职工兰球运动会上，夺得全区冠军，同年，男、女兰球队双双代表雁北区参加了在太原举行的全省职工兰球赛。一九六六年，受“文化革命”影响，本县体育运动被迫停止，场地移作它用。

一九六九年后半年，体育运动逐步恢复。七十年代初，全县各厂矿、企事业单位又积极组织起兰球代表队，并从中选拔出优秀运动员，建起了县代表队。与此同时，全县农村也相继建起了一部分兰球代表队，利用工余时间积极训练，踊跃参加县里举行的多次比赛。第二次掀起了“兰球热”。此后县职工兰球代表队多次参加区级比赛，均取得较好名次。

近代足球在本县开展已有三十多年的历史，但只限于学校，群众性的足球运动不够深入。学校的足球运动而又限于男子，虽近一、二年也有少数女子参加这项活动，但没有组建代表队，运动成绩更谈不上。

乒乓球项目，本县多数人爱好。特别是机关、工厂，开展活动较多。农村虽然也有发展，但不太普遍。羽毛球项目在群众中也有所发



展。特别是近年来的中青年特别爱好，且不受场地限制，但技术水平不高。很少参加比赛。

### 第三节 田 径

田径运动本县开展的单项有短跑、中长跑、跳远、跳高等。建国后，逐步在群众中普及。尤其近几年从学校扩大到农村、机关和企业单位。群众利用工余时间和各种场地竞相锻炼，运动成绩也提高很快。有不少优秀运动员代表县参加了区级和省级比赛，并获得较好名次。如一九五八年举行的晋北全民运动会上，应县获团体总分第三名；以后在数次全区性的比赛中，均获团体总分第一。六六年、六九年“文革”期间被迫停止。六九年的后半年开始逐步恢复。一九七〇年，又转入了正规。县体委、工会和教育局经常联合举行比赛，截至一九八五年，每年要举行一、两次田径比赛。如：春节环城越野赛、接力赛、“五一”职工田径运动会等。一九八五年在全区农民田径运动会上，应县代表队获团体总分第二名。

### 第四节 摔跤、游戏

摔跤运动是本县的传统项目，历代均有开展。特别是民间的自由式摔跤活动，在农村广泛流行。广大中青年利用工余时间进行所谓的“摔花坎”、“死跤”活动，竞相比赛，一直沿续至今。一九五八年，应县杏寨乡的农民王一成代表县参加过区级摔跤比赛。

自行车作为一项体育运动是从解放后发展起来的，这是一项健体强身而又生活必需的体育运动。一九五八年应县自行车代表队参加了晋北职工运动会。应县于一九八四年首次举行城内职工、农民自行车比赛，一九七四年应县自行车代表队参加全区职工自行车比赛。邮局职工张吕成获五十公里第五名、王福祥获田径场一万米比赛第二名、五十公里第八名。同年，王福祥还代表区参加了全省自行车比赛。

射击项目在六十年代开展的较好，当时南丰町、崔庄和应中组建了代表队，但后来一直没有开展。

民间体育游戏丰富多彩、花样繁多，在建国前，本县开展较多的有中国象棋、围棋、踢毽子、游泳（靠河的村子开展）、打毛旦（用毛或棉花装在皮里边缝住，类似小皮球）“打岗”、抓石子、老鹰捉小鸡、捉迷藏等等。因为这些运动不受场地、时间和人数的限制，而且开展的比较方便、活跃；多数又适合少年儿童的特点，因此较为普遍。

建国后，除上述活动外，其它体育活动也在本县逐步开展起来。先后开展的有体操、排球、射击、自行车、跳棋、康乐棋、军棋和拔河等，游戏也在不断更新增加。有“转体接棒”、“闯三关”、“争夺阵地”、“抬鼻子”、“钻圈”、“拉人碰棒”、“掏鸟窝”、“巧入营门”、“三条腿走路”、“抢胜三胜”、“追球”、“曲线拨球”、“跳越绳球”、“闪躲钻球”、“打野鸭”、“冲过封锁线”、“二不成三”、“推小车”、“斗鸡”、“攻守堡垒”、“拉